**绍兴市明德学校报告厅设备采购项目**

**采**

**购**

**文**

**件**

|  |  |
| --- | --- |
| 项目编号： | SXJHCG-2025-N0034 |
| 采购单位： | 绍兴市明德学校 |
| 采购代理机构： | 绍兴市嘉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
| 监督单位： |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 |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录**

[第一章 采购公告 1](#_Toc31112)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_Toc13472)

[一、前附表 6](#_Toc2607)

[二、采购文件 7](#_Toc27758)

[三、投标文件 9](#_Toc30368)

[四、开标评标 12](#_Toc30761)

[五、合同签订及履约 16](#_Toc1494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8](#_Toc27068)

[一、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18](#_Toc23126)

[二、商务要求 18](#_Toc10858)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20](#_Toc15027)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24](#_Toc5561)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25](#_Toc30897)

[第七章 询问、质疑及投诉 46](#_Toc27807)

[一、供应商询问 46](#_Toc3978)

[二、供应商质疑 46](#_Toc27416)

[三、供应商投诉 47](#_Toc2605)

# 第一章 采购公告

项目概况

绍兴市明德学校报告厅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http://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5年07月29日09：30（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XJHCG-2025-N0034

项目名称：绍兴市明德学校报告厅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842886.00

最高限价（元）：842886.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绍兴市明德学校报告厅设备采购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842886.00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详见采购文件。

备注： 无。

合同履行期限： 按双方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本项目（是）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5年07月29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http://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牵头人须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07月29日09：30 （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在线递交，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

开标时间： 2025年07月29日09：30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现场开标地点：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颐高广场1幢1105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和2022年2月1日开始实施，采购文件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2.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详见采购文件第七章。**

3.其他事项：详见采购文件“采购公告补充事项”。（重要）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　绍兴市明德学校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裕民东路155号

传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　　陈丽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17757519635

质疑联系人：　宋超

质疑联系方式：　　15325229638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绍兴市嘉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颐高广场1幢1105室

传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　　　杨华英、王菲尔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　　　0575-85220681

质疑联系人：　　　　赵国富

质疑联系方式：　　　 18888705730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　　　　绍兴市越城区财政局

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人民东路1187号

传真：　　　　　　/

联系人：张哲钦

监督投诉电话： 0575-88266002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95763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采购公告补充事项**

1. **采购组织类型：** **分散采购**
2. **采购类别： 货物**
3.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4.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5. **注意事项：**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标项的投标。

2、为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请投标供应商务必认真学习网上相关培训课程。电子化交易准备工作详见<http://www.sxyc.gov.cn/art/2019/9/11/art_1559761_38044415.html> 《关于做好政府采购项目电子化交易准备工作的通知》。

4、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W1EtGwBFdiHxlNd6I3m/6IMVAG0BFdiHxlNdQ8Na。

5、CA申领需要时间，请各潜在投标供应商及时办理和绑定。

6、获取采购文件后不参加投标的供应商，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书面说明。

**7、需登陆政采云平台后在交易系统内获取采购文件，只网站下载不视为获取。**

**8、预留充足时间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建议提前一天，供应商解密电子投标文件前处于加密状态）。**

**六、采购公告及更正公告发布网址：**http://zfcg.czt.zj.gov.cn/和http://www.sxyc.gov.cn/公共资源交易板块。更正公告请自行登录政采云平台或在浙江政府采购网更正公告页面或越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采购公告页面中下载。

**七、、供应商入驻**（无需提交纸质资料现场审核）**：**

参与绍兴市越城区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必须入驻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接受采购机构的诚信管理和评价，并接受财政部门的监督管理。供应商可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进行入驻申请，按规定审核后，登记加入“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越城区内企业入驻咨询电话：0575-89116928；非越城区内企业入驻详询当地集中采购机构；浙江省外企业入驻咨询电话：400-881-7190**

**供应商入驻操作指南：**

https://service.zcygov.cn/#/knowledges/cm2eqWwBFdiHxlNd\_otq/w3Cd3GwBFdiHxlNd-BRD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一、前附表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 1 | **项目名称**： 绍兴市明德学校报告厅设备采购项目 |
| 2 | **投标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60天。如采购人认为必要，可延长至总计最长不超过90天。 |
| 3 | **是否提供样品：** 否 |
| 4 | **是否演示：** 是，本项目演示允许投标单位将存有演示视频的U盘通过邮寄快递方式送达（建议采用顺丰快递）。接收截止时间为**投标时间截止前**，邮寄送达地址：绍兴市越城区灵芝街道颐高广场1幢1105室（绍兴市嘉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接收人：杨工，联系方式：18888705730。快递寄出后，请将快递底单照片发送邮件至2498334101@qq.com，邮件名称为公司名字+联系人姓名+手机号，以便及时查收）。同时请充分考虑快递时间，确保在接收截止时间前一天送达。U盘递交的时间以采购代理机构签收时间为准，请将U盘仔细查试并封包，在邮寄过程中发生的包封缺损或未能按时签收邮寄包裹或保管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事宜及其他情况产生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U盘播放次序：以政采云平台中投标文件解密时间的先后顺序为准。U盘播放时长：不超过15分钟。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U盘无法播放或者播放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U盘，采购人、采购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U盘，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5 | **是否组织现场踏勘：**  否 |
| 6 | **投标文件份数：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准备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鉴于本次采购为电子交易，本采购文件中要求供应商提供的证明材料原件、复印件等均只需提供相应扫描件或图片，不作纸质资料核验，如有前后不一致，以此为准。** |
| 7 | **履约保证金及缴退时间：** 详见采购文件  **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
| 8 | **分包与转包**：本项目 不允许 分包， 不允许 转包。 |
| 9 | **采购代理服务费： ①中标服务费：4000元。**  **②中标服务费的交纳方式：**  **用银行支票、汇票、电汇、现金等付款方式直接交纳中标服务费。**  **公司名称：绍兴市嘉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绍兴银行越城支行**  **账 号：2003968202000011**  **③中标服务费的交纳时间：领取中标通知书前交纳。** |
| 10 | **本项目采购标的（货物部分）所属行业：**   |  |  | | --- | --- | | **采购标的名称** | **所属行业** | | **绍兴市明德学校报告厅设备采购项目** | **工业** | |

## 二、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效力**

1.1本采购文件适用于本次所述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签订及履约、付款等全过程（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2**投标人对本采购文件如有异议，均应在法定时间内提出质疑或投诉，否则即被视为认可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

**2、名词定义**

2.1“**采购代理机构**”：集中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分散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为社会中介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按照与采购人的采购代理合同约定行使采购活动组织等事宜。

2.2“**采购机构**”：采购人及其采购代理机构。

2.3 “**产品**”系指供方按采购文件规定，经合法途径取得的，须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产品、保险、税金、安装、施工、调试、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4 “**服务**”系指采购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5 “**投标人**”指已经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潜在投标人**”指未按采购公告要求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2.6 “**授权代表**”即“**投标人代表**”，指受投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办理本项目投标、质疑投诉、合同签订等整个采购活动的被授权委托人。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经营者等同于法定代表人。

2.7“**实质性响应条款**”：投标人必须响应的条款，未响应的作无效投标处理。在本采购文件中，实质性响应条款前标注“★”符号。

2.8“**投标人公章**”指投标人法定名称章（或其电子签章）。

2.9“**投标有效期**”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一个适当时间，投标有效期内需完成开评标以及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事宜。

**3、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

**3.1采购本国产品**

**除采购文件明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外，集中采购目录内或分散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产品应当提供本国生产的产品，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采购进口产品的，不得限制潜在国产的同类产品参与投标。

**3.2扶持中小微企业**

本项目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浙江省贯彻落实国务院扎实稳住经济一揽子政策措施实施方案》（浙政发〔2022〕14号）等规定，投标供应商提供的货物部分（不含服务部分，详见前附表）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对投标报价给予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以联合体或分包方式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或分包方中任意一方（或多方）所提供的全部货物为小微企业制造，则这一方（或多方）视为小微企业，其在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可按规定享受4%的价格扣除。

供应商应当在联合体协议或分包意向协议中约定各方承担的货物和服务内容以及各方的合同份额，并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填写所提供货物制造商的小微企业相关信息，否则不予享受价格扣除。

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按照采购文件的格式要求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3.3节能环保政策**

**本次采购的货物中有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详见《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供应商须提供获得节能产品认证的货物。**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市场监督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第16号）；

**3.4优先采购创新产品**

供应商所投核心产品中有被省级及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为“首台套产品”或“制造精品”的，自认定之日起3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该供应商的业绩分为满分。

**4.采购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4.1采购人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补充、变更的，或者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规定时间内，招标人需要对采购文件进行补充或修改的，采购人将会通过浙江省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和绍兴市越城区人民政府网站公共资源交易采购公告版块（http://www.sxyc.gov.cn）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公告中没有注明更改投标截止时间的视为截止时间不变。更正公告作为采购文件的补充和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均有约束力。投标人也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下载。

4.2为使投标人有足够的时间按更正公告要求修改投标文件，招标人可酌情推迟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以更正公告的形式通过上述途径通知投标人。

**5、参考品牌**

本采购文件如涉及各类品牌、型号，则所述品牌、型号是结合实际现有情况的推荐性参考方案，投标人也可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推荐性能相当或高于、服务条款相等或高于、符合采购人实际业务需求其他同档次优质品牌的产品，进行方案优化。

## 三、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语言**

1.1投标文件以及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书写，专业术语和外文证明材料除外。

1. **投标文件的组成（格式详见第六章附件）**

本项目投标文件由“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

**2.1“资格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1投标声明函；

2.1.2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2.1.3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2.1.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个体工商户需经营者参与投标，不得授权）；

2.1.5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

2.1.6 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2.1.6.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登记证书；

2.1.6.2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材料（如有）。

**注：“资格文件”需按采购文件的要求制作，2.1.5-2.1.6均为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图片，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CA章或内容有实质性偏离的，资格审查不通过。无需提供纸质资格审查资料。**

**2.2“商务和技术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2.1项目明细清单；

2.2.2技术响应表（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中，应对采购需求中的各项技术规范要求进行答复、说明和解释，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缘由。如果投标人在技术响应表中注明无偏离或正偏离，评标结束后、签订采购合同前又认为其实际产品与投标技术需求不一致的，视为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对其投标文件进行了实质性修改，其投标将被追认为无效，采购机构将把这一情况报送采购监管部门。）；

2.2.3商务响应表（需对采购文件中付款方式、供货期限等商务要求进行逐一答复、说明和解释，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

2.2.4项目实施方案；

2.2.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2.2.6消耗品、维修零配件及其价格清单（如有）；

2.2.7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

2.2.8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如有）（采购清单中有国家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必须填写相关对应内容，否则视为未提供节能产品）（附证明材料）。

2.2.9优惠条件及其他额外承诺；

**2.2.10按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重要）；**

2.2.11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材料，如投标人简介等，格式自拟。

**注：供应商可对上述内容的格式和内容进行调整，以使“商务和技术文件”内容更加完备。供应商自有的各类证书、业绩等证明材料均为原件彩色扫描件或图片（标项内另有规定的除外），加盖供应商CA签章。无需提供纸质证明材料核验。**

**2.3“报价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3.1开标一览表；

2.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2.3.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2.3.4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如有，格式自拟）。

**注：“开标一览表”需按采购文件第六章附件的要求制作，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字、盖CA章或内容有实质性偏离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注：如联合体投标的，“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中除联合体协议外，所有盖章、签字部分仅需联合体牵头人盖章和签字。**

1. **投标文件的制作要求**

**3.1电子投标文件，按“供应商-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操作指南”（https://help.zcygov.cn/web/site\_2/2018/12-28/2573.html?utm=a0017.1b5152f3.cl12.1.6a74a560d9dd11e9943b71555d71591e）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上传，未按“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客户端）制作将无法上传和解密。**

**3.2投标文件须为PDF格式文档。**

**3.3投标文件需做好“标书关联”（即设置关联点），未设置关联点而导致失分或无效投标处理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3.4投标人需在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同时，准备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以便在上传的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失败后启用备份加密投标文件。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在解密失败后发送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上传。**

**3.5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处由个体工商户经营者签署（盖章）。**

**友情提醒：在生成加密电子标书过程中，花费时间较长，预计需要10-20分钟时间，请供应商耐心等待，不要关闭投标客户端。**

**4．投标文件的补充和修改**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通过替换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形式以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和修改，补充和修改将以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最终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准，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不接受其他途径的补充和修改。

**5.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5.1投标文件有效期详见前附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不得撤销或更换投标文件。

5.2投标有效期内未完成开评标及与中标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需与投标人书面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

5.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5.4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6.投标文件的保密**

6.1备份电子投标文件在解密前处于保密状态。

6.2解密成功后，“资格文件”、“商务和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各自处于数据隔离状态，各部分信息只有在相关环节评审时可见，不受解密影响。

## 四、开标评标

**1．开标出席**

**1.1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或个体工商户经营者需准时通过“政采云平台”在线参加开标，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无法在线询标等。**

**1.2投标供应商自主选择是否出席现场开标会议，但除电子交易技术指导外，现场不接受任何与投标有关的资料。**

**2．开标大会程序**

开标大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

2.1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介绍到会单位和人员。

2.2宣读完成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的供应商名单。

2.3组织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视情）。

2.4采购代理机构通过政采云平台和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登记的手机号发出解密指令，投标人对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系统规定时间内解密电子投标文件，解密成功的，备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若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上传备份电子加密投标文件并解密。

**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和解密投标文件的需为同一把CA。解密时间截止后仍未解密成功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放弃投标。**

2.5采购机构对“资格文件”进行审查，发布资格审查结果。

2.6评审委员会对“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审，发布评审结果。

注：评审期间的询标、澄清都将在政采云平台上进行。

2.7评审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评审，计算价格分。

2.8汇总技术商务分、价格分，根据总得分排序确定中标候选人，公布评审结果。

**3.评审委员会的组成**

3.1评审委员会由采购单位依法组建，负责评标活动及协助处理质疑投诉。参与本项目进口论证的专家不得作为采购评审专家参与同一项目的采购评审工作。

3.2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五人及以上单数。预算金额在1000万及以上的，成员人数为七人及以上单数。

3.3采购人代表不担任评审组长。

3.4经采购监督部门同意，由于专家库无相应专业专家或技术复杂等原因允许采购人自行组建或推荐抽取评审专家，相关操作规则需符合法律规定。

**4.评审**

4.1评审程序：

4.1.1资格审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对投标文件中“资格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4.1.2“商务和技术文件”的符合性审查：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在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要求，审查范围包括实质性响应条款、采购文件规定的无效投标条款、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以及评审委员会认为的对采购文件构成重大偏差的内容。

4.1.3商务技术评分：对“商务和技术文件”中的响应情况进行评分。

4.1.4“报价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审查范围包括报价有效性、准确性等。

4.1.5报价评分：根据评审价格和价格分计算公式计算各投标人价格分。

4.2评审委员会不负责解释投标人的得分高低和失分情况。

4.3评审委员会不得依据投标文件（包括样品、演示）以外的资料评分。

4.4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将在政采云平台中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在政采云平台中完成。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不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主动澄清。**

4.5评审委员会不向落标方解释落标的原因，不退还投标文件。

**5.报价修正规则**

5.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5.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5.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公布第87号令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6．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响应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6.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标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双方均作无效投标处理）；**

**6.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单一来源采购除外）；**

**6.3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6.4《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提供不实信息的；**

**6.5投标文件制作出现如下情况：**

6.5.1未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资格文件”的；

6.5.2报价一经涂改，未在涂改处加盖投标单位公章或者未经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6.5.3“资格文件”或“商务和技术文件”部分中出现用于价格分评审的投标报价的（采购文件另有规定的参与“商务和技术文件”评审的报价除外）；

6.5.4对招标服务或技术或产品等要求未详细应答或应答内容不全、有缺失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为无法评审的；

6.5.5关键信息填写不完整或字迹不能辨认或有漏项的，经评审委员会认定属于重大偏差的；

6.5.6未按采购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6.5.7在《开标一览表》中有2个（含）以上的报价或方案的。

6.6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与项目不符或内容严重不全的；

6.7重要信息前后不一致，经评审委员会询标后仍然无法评审的；

6.8投标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6.9供应商的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但未能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或具体原因未被评审委员会认可的；

6.10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包括单价限价等采购文件规定的各类限价）的；

6.11电子响应文件解密失败，且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备份响应文件或备份响应文件无法读取的；

6.12评审委员会认定有重大偏差或实质性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

6.13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6.14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节）：

6.14.1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资质证书；

6.14.2提供虚假的财务状况或者业绩；

6.14.3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者主要项目实施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6.14.4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6.14.5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6.15供应商串通投标的。

参与同一个采购包（标段）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且无法合理解释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响应）无效：

6.15.1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仅限于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或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6.15.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6.15.3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6.15.4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包括但不仅限于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3处（含）以上错误一致的；

6.15.5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相互混装，包括但不仅限于上传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若出现使用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者加盖本项目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6.15.6法律规定的其他串通投标情形。

6.16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七十四条规定的恶意串通情形的，其投标无效；

6.17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在同一招标项目中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或者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6.18供应商违反政府采购强制执行的政策性规定的；

6.19未提供样品或提供的样品不满足采购需求实质性要求的；

6.20违反法律、法规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

**7.定标**

7.1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成交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

7.2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确认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后2个工作日内发布中标公告。中标公告与采购公告发布网址一致。中标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

**8.中标通知书的申领**

8.1本项目采用的**电子版中标通知书**，中标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中登陆后领取（社会中介代理机构组织的政府采购项目另行规定）。

8.2中标通知书在中标公告发布的同时发出。

8.3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8.4中标通知书的领取不妨碍相关质疑投诉的提出和处置，中标结果在法定情形内允许改变。在处理完针对中标结果的质疑或投诉前，原则上不签订采购合同。**

**9、中止电子交易的情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开、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机构可经采购监督部门同意后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9.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完成采购活动的；

9.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9.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9.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9.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上述情形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的公开、公平、公正的，应当重新采购。

## 五、合同签订及履约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和中标人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投诉处理等原因导致签订合同延误的除外），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1.2采购人和中标人不得向对方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3采购人和中标人需在投标有效期内签订采购合同。投标有效期允许延长，但需征得中标人同意。

**2．履约保证金**

2.1采购合同签订的同时，中标人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

2.2供应商在履行完合同约定事项后，采购人应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及其利息，利率在采购合同中约定。采购人验收不合格的，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

2.3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保函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采购人不得拒收。

**3．合同备案**

**3.1中标人应当自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工作日内，将采购合同原件报采购代理机构备案存档。**

**4.履约验收**

4.1采购人自行组织或委托采购代理机构对供应商进行履约验收，出具验收书，存档备查。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4.2服务类项目，可以根据项目特点对服务期内的服务实施情况进行分期考核，结合考核情况和服务效果进行验收。工程类项目应当按照行业管理部门规定的标准、方法和内容进行验收。

4.3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4.4政府向社会公众提供的公共服务项目验收时应当邀请服务对象参与并出具意见，验收结果应当向社会公告。

4.5 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4.6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5.履约检查**

采购机构将联合政府采购监管部门不定期对合同的履约情况进行检查，发现未按合同规定进行履约的，有弄虚作假，偷工减料，以次充好、服务不达标等情形，达不到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和采购文件规定或有违采购合同的，一经查实，由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给予相应处罚。

# 第三章 采购需求

## 一、货物清单及技术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参考品牌 | 技术参数 | 单位 | 数量 |
| 一、扩声系统 | | | | | |
| 1 | 无源线阵列全频音箱**（核心产品）** | HAVSAI、SEVBAR、DSPPA | 1. 单元结构 8”低音×2，1.75”高音×1 2.频率响应 70 Hz – 20 kHz 3.灵敏度（1m/1W） 98±2dB 4.最大声压级 124±2dB 5.持续功率 400W（AES） 6.额定阻抗 16Ω 7.指向性（H×V） 120°×20° 8.颜色 黑色 9.音箱经过通过JJF1147-2006消声室和半消声室声学特性校准规范标准的消音室校准。提供消音室的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只 | 8 |
| 2 | 无源线阵列超低频音箱 | HAVSAI、SEVBAR、DSPPA | 1.频率响应 35Hz-250Hz 2.驱动单元 LF18″×1 3.额定阻抗 8Ω 4.持续功率 800W 5.峰值功率 1600W 6.灵敏度 102±2dB 7.最大声压级 131±2dB 8.接头 SpeakonNL4MP插座×2 9.外观颜色 黑色 | 只 | 2 |
| 3 | 线阵吊架 | HAVSAI、SEVBAR、DSPPA | 配套 | 套 | 2 |
| 4 | 大功率两通道数字功放 | HAVSAI、SEVBAR、DSPPA | 1.采用2U机箱设计采用了PWM数字脉宽调制放大原理设计，具有效率高，体积小，重量轻的优点。 2.两通道输入输出，内置模拟压缩电路，带点阵显示屏显示音量大小，温度指示，状态指示。 3.XLR座输入，采用XLR座级联输出。支持0.775V、1.44V灵敏度选择 4.远程开关机参数（远程模块可选配） 5.设备支持TCP/UDP协议网络远程开关机 6.支持电脑/平板/手机 软件管理 7.通过电脑可实现单设备和多设备编组集中控制 8.通过电脑可实现多设备延时开关机功能，延时时间可调。 9.通过电脑可改变设备名称以及设备IP地址 10.支持中控协议控制 11.支持串口RS485接入方式 12.支持串口RS232接入方式 13.8Ω立体声功率 1300W x2 14.4Ω立体声功率 2050W x2 15.8Ω桥接功率 4100W x1 16.频率响应1/8功率 20Hz-20KHz(+0/-0.3dB,1W/8Ω) 17.总谐波失真8Ω，1kHz，1/8额定功率 <0.1%(20 Hz-20 kHz 1/8功率) 18.信噪比A 8Ω，1kHz，1v灵敏度 ≥100dB 19.输入灵敏度 0.7v/1.4v 20.输入阻抗（平衡/非平衡） 20KΩ平衡式 21.转换速率 ≥20v/uS 22.阻尼系数 ≥600 23.分离度 ≥70dB | 台 | 2 |
| 5 | 大功率两通道数字功放 | HAVSAI、SEVBAR、DSPPA | 1.采用2U机箱设计采用了PWM数字脉宽调制放大原理设计，具有效率高，体积小，重量轻的优点。 2.两通道输入输出，内置模拟压缩电路，带点阵显示屏显示音量大小，温度指示，状态指示。 3.XLR座输入，采用XLR座级联输出。支持0.775V、1.44V灵敏度选择 4.远程开关机参数（远程模块可选配） 5.设备支持TCP/UDP协议网络远程开关机 6.支持电脑/平板/手机 软件管理 7.通过电脑可实现单设备和多设备编组集中控制 8.通过电脑可实现多设备延时开关机功能，延时时间可调。 9.通过电脑可改变设备名称以及设备IP地址 10.支持中控协议控制 11.支持串口RS485接入方式 12.支持串口RS232接入方式 13.8Ω立体声功率 1300W x2 14.4Ω立体声功率 2050W x2 15.8Ω桥接功率 4100W x1 16.频率响应1/8功率 20Hz-20KHz(+0/-0.3dB,1W/8Ω) 17.总谐波失真8Ω，1kHz，1/8额定功率 <0.1%(20 Hz-20 kHz 1/8功率) 18.信噪比A 8Ω，1kHz，1v灵敏度 ≥100dB 19.输入灵敏度 0.7v/1.4v 20.输入阻抗（平衡/非平衡） 20KΩ平衡式 21.转换速率 ≥20v/uS 22.阻尼系数 ≥600 23.分离度 ≥70dB | 台 | 1 |
| 6 | 无源全频辅助音箱 | HAVSAI、SEVBAR、DSPPA | 1.驱动单元 LF10"×1 HF1.35"×1 2.频率响应 56Hz-20kHz、灵敏度≧95dB、最大声压级≧118dB（提供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额定阻抗 8Ω 4.额定功率 250W 5.指向性（H×V） 90°×40° | 只 | 4 |
| 7 | 支架 | HAVSAI、SEVBAR、DSPPA | 1.全金属音箱壁架 2.材料：钢材 3.承重30公斤 4.重：3.6KG/对 5.架子伸缩长度：210MM~390MM 6.音箱支柱直径：35 7.可左右调节角度，中间杆子可伸缩调节，架子稳重扎实，稳定性强 | 只 | 4 |
| 8 | 双通道专业数字功放 | HAVSAI、SEVBAR、DSPPA | 1.双声道立体声专业数字功率放大器,全系列统铝合金面板； 2. 有双声道、单声道和BTL桥接三种输出方式供选择，输出方式开关选择；  3.每声道音量可调； 4. 立体声工作最小负载阻抗为4Ω，BTL工作最小负载阻抗为8Ω；动态功率强劲，可实现低阻抗驱动。 5. 全系列配置XLR平行输入输出接口，更适合专业设备的应用习惯； 5. 标配APFC主动式功率因数校正电路，可以在电网波动较大的供电条件下也能稳定满功率工作， 6. 小信号的时候不会出现交越失真； 7. 内置先进的电压压限，可以避免输入电压出现异常或过大导致功率输出异常，出现削波失真影响听音体验以及危害音箱的高音单元。 8. 中高频比模拟功放更清晰，非常适合用于会议等多种不同场合的语言传输和扩声； 9. 效率要高，发热量更少，工作温度范围更宽；  10.各通道均配备LED工作状态指示；  11.输入灵敏度：≤1000mV  12.通道串扰：≤70dB  13.转换速率：≥15V/uS  14.阻尼系数/8Ω@1Khz： ≥230  15.额定功率：2X400W@8Ω 2X700W@4Ω 1400W@桥接8Ω 16.指示灯：“电源”, “削顶”, “信号”,“保护”,“温度” 保护：超温、直流、短路、连续信号限制  17.电源：AC220/50-60Hz 18.为保证系统安全稳定运行需满足以下要求:每声道（8Ω）失真限制的输出功率：≥400W；增益限制的有效频率范围：20-20000Hz；总谐波失真：≤0.5%；最小源电动势：≤1100mV；信噪比：≥95dB；（提供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台 | 2 |
| 9 | 会议系统专用返听音箱 | HAVSAI、SEVBAR、DSPPA | 1.倒相式低频辐射的二分频全频系统； 2.表面黑色大斑点水性油漆喷涂处理木箱，有孔金属网背贴声学透声棉； 3.高效，高质量单元配置，专为现场返听设计。 4.系统组成 10″低音×1，1.35″高音×1 5.频响范围(-10dB) 75Hz – 19,000Hz 6.灵敏度 95±2dB 7.最大声压级 119±2dB 8.输入阻抗 8Ω 9.持续功率 250W 10.指向性（H×V） 90°×80° | 只 | 2 |
| 10 | 双通道专业数字功放 | HAVSAI、SEVBAR、DSPPA | 1.双声道立体声专业数字功率放大器,全系列统铝合金面板； 2. 有双声道、单声道和BTL桥接三种输出方式供选择，输出方式开关选择；  3.每声道音量可调； 4. 立体声工作最小负载阻抗为4Ω，BTL工作最小负载阻抗为8Ω；动态功率强劲，可实现低阻抗驱动。 5. 全系列配置XLR平行输入输出接口，更适合专业设备的应用习惯； 5. 标配APFC主动式功率因数校正电路，可以在电网波动较大的供电条件下也能稳定满功率工作， 6. 小信号的时候不会出现交越失真； 7. 内置先进的电压压限，可以避免输入电压出现异常或过大导致功率输出异常，出现削波失真影响听音体验以及危害音箱的高音单元。 8. 中高频比模拟功放更清晰，非常适合用于会议等多种不同场合的语言传输和扩声； 9. 效率要高，发热量更少，工作温度范围更宽；  10.各通道均配备LED工作状态指示；  11.输入灵敏度：≤1000mV  12.通道串扰：≤70dB  13.转换速率：≥15V/uS  14.阻尼系数/8Ω@1Khz： ≥230  15.额定功率：2X400W@8Ω 2X700W@4Ω 1400W@桥接8Ω 16.指示灯：“电源”, “削顶”, “信号”,“保护”,“温度” 保护：超温、直流、短路、连续信号限制  17.电源：AC220/50-60Hz | 台 | 1 |
| 11 | 无源超低频音箱 | HAVSAI、SEVBAR、DSPPA | 1.驱动单元 LF18"×2 2.频率响应 35Hz-300Hz 3.灵敏度 106±2dB 4.最大声压级 137±2dB 5.额定阻抗 4Ω 6.额定功率 1200W | 只 | 2 |
| 12 | 大功率两通道数字功放 | HAVSAI、SEVBAR、DSPPA | 1.采用2U机箱设计采用了PWM数字脉宽调制放大原理设计，具有效率高，体积小，重量轻的优点。 2.两通道输入输出，内置模拟压缩电路，带点阵显示屏显示音量大小，温度指示，状态指示。 3.XLR座输入，采用XLR座级联输出。支持0.775V、1.44V灵敏度选择 4.远程开关机参数（远程模块可选配） 5.设备支持TCP/UDP协议网络远程开关机 6.支持电脑/平板/手机 软件管理 7.通过电脑可实现单设备和多设备编组集中控制 8.通过电脑可实现多设备延时开关机功能，延时时间可调。 9.通过电脑可改变设备名称以及设备IP地址 10.支持中控协议控制 11.支持串口RS485接入方式 12.支持串口RS232接入方式 13.8Ω立体声功率 1300W x2 14.4Ω立体声功率 2050W x2 15.8Ω桥接功率 4100W x1 16.频率响应1/8功率 20Hz-20KHz(+0/-0.3dB,1W/8Ω) 17.总谐波失真8Ω，1kHz，1/8额定功率 <0.1%(20 Hz-20 kHz 1/8功率) 18.信噪比A 8Ω，1kHz，1v灵敏度 ≥100dB 19.输入灵敏度 0.7v/1.4v 20.输入阻抗（平衡/非平衡） 20KΩ平衡式 21.转换速率 ≥20v/uS 22.阻尼系数 ≥600 23.分离度 ≥70dB | 台 | 1 |
| 13 | 专业数字音频处理器 | HAVSAI、SEVBAR、DSPPA | 1.96KHz采样频率，32-bitDSP处理器，24-bitA/D及D/A转换； 2.设备内每个功能支持单独锁定，可根据现场要求任意开放或锁定某一个单独的功能，防止误操作和数据保密； 3.每个输入和输出处理均有6段独立的全参量均衡，调节增益范围可达±20dB，同时还可选择参量、高调、低调、1阶全通、2阶全通5种均衡模式；均有延时和相位控制及哑音设置，延时最长可达1000ms，延时单位可选择毫秒(ms)、米(m)、英尺(ft)三种，延时可通过粗调及细调模式进行调节； 4.设备软件内置中控代码生成器、可实现一键中英文切换；可通过外置UTWR1盒与电脑进行连接,可实现互联网远程控制； 5.4路平衡式信号输入，8路平衡式信号输出；可灵活组合多种分频模式，高、低通分频点均可达20Hz～20KHz； 6.直接用面板的功能键和拔轮进行功能设置或是连接电脑通过PC控制软件来控制，均十分方便、直观和简洁；提供USB2.0、USB3.0和RS485连接电脑或中控设备，其中RS485接口可级连250台设备设ID进行控制； 7.每个输入通道可调噪声门，并且每个输入通道有两段全参数可调的动态均衡（DEQ），自动增益控制； 8.输出通道还可独立控制压缩、限幅及自由选择输入信号通道，并能将某通道的所有参数复制到另外一个通道同时进行联动控制； 9.2×24LCD蓝色背光显示功能设置，5段LED显示输入/输出的精确数字电平表、哑音及编辑状态； 10.单机可存储30组用户程序数据；其它数据可通过PC软件存储于其它存储介质上； 主要技术参数： 1.输入阻抗：平衡20KΩ； 2.输出阻抗：平衡100Ω； 3.共模拟制比：>78dB(1KHz)； 4.输入范围：≤+19dBu； 5.频率相应：19.7Hz-20KHz(±0.5dB)； 6.信噪比：>108dB@1KHz0dBu； 7.失真度：﹤0.002%OUTPUT=0dBu/1KHz； 8.信道分离度：>106dB（1KHz）； 9.功耗：≤25W； 10.电源:AC110V/220V50/60Hz； | 台 | 1 |
| 14 | 专业自动反馈抑制器 | HAVSAI、SEVBAR、DSPPA | 1.支持卡侬(XLR)平衡输入输出，单端(RCA)非平衡输入输出，2路线路/话筒输入，2路线路/话筒输出； 2.内置高端高速浮点数字信号处理器和自适应反馈陷波处理算法技术； 3.面板带有4\*8段实时电平显示指示灯，精准显示输入/输出信号电平的大小； 4.面板带有通道静音，旁路和滤波器重置的快速按钮； 5.每路输入带15个自适应陷波滤波器，可按需配置动态/固定滤波器数量； 6.TCP/IP控制协议，连接PC电脑进行网页端进行各种详细参数的控制调节； 7.支持多档位模拟音量调节(-18dBV ~ 12dBV)，最大输入电平(1%失真)10V，信噪比(0dBv)≥93dB； 8.设备供电范围：AC100V---240V 50/60 Hz，功耗≤10W； 9.尺寸：432.5mm X 186mm X 44mm，2.35kg1.支持卡侬(XLR)平衡输入输出，单端(RCA)非平衡输入输出，2路线路/话筒输入，2路线路/话筒输出； 2.内置高端高速浮点数字信号处理器和自适应反馈陷波处理算法技术； 3.面板带有4\*8段实时电平显示指示灯，精准显示输入/输出信号电平的大小； 4.面板带有通道静音，旁路和滤波器重置的快速按钮； 5.每路输入带15个自适应陷波滤波器，可按需配置动态/固定滤波器数量； 6.TCP/IP控制协议，连接PC电脑进行网页端进行各种详细参数的控制调节； 7.支持多档位模拟音量调节(-18dBV ~ 12dBV)，最大输入电平(1%失真)10V，信噪比(0dBv)≥93dB； 8.设备供电范围：AC100V---240V 50/60 Hz，功耗≤10W； | 台 | 1 |
| 15 | 调音台 | HAVSAI、yamaha、DSPPA | 1. 具有≥10路XLR平衡单声道输入接口、2路立体声输入接口、2个编组输出接口、2组AUX输出接口、1组返回接口、1组监听耳机输出接口；   2.每通道3段均衡调节，MUTE静音开关，PFL耳机开关，平滑60MM行程推子器， 3.内置48V幻象电源供电； 4.24种DSP数字效果器 5.具有USB、蓝牙音频播放功能，支持MP3、MAV音频格式； 6.LED大显示屏清淅显示播放状态; 7.十段三色电平灯显示信号状态 8.XLR平衡输入话放噪声极低，超低噪音线路设计，动态余量大 9.适用全球供电电压功率30瓦；使用灵活。具有无噪声、瞬间反应好、电耗低的特性 10.USB录音、也可连电脑播放音乐 | 台 | 1 |
| 16 | 一拖二无线手持话筒 | HAVSAI、SEVBAR、DSPPA | 1.波段范围（UHF）：632MHz～695MHz； 2.PLL双频道锁相环回路设计； 3.UHF200频道PLL数字锁定自动通讯功能； 4.显示屏显示功能(显示频率、频道、静噪、电平等)； 5.每通道有音量调节功能； 6.AF输出（采用“XLR”型插座分别输出，混合输出）； 7.发射功率调节，高功率14dBm; 低功率6dBm； 8.发射机采用2节5号1.5V碱性电池； 9.动态范围：88dB; 10.最大频偏：±45KHz； 11.频率响应：120Hz-16KHz(±3dB)； 12.为保证良好的现场扩声环境要求:总谐波失真：≤1.9%；信噪比：≥61dB；（提供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13.发射机工作时间8小时以上； 14.含1台一拖二接收机及2只手持式话筒. | 套 | 1 |
| 17 | 一拖二无线领夹话筒 | HAVSAI、SEVBAR、DSPPA | 1.波段范围（UHF）：632MHz～695MHz； 2.PLL双频道锁相环回路设计； 3.UHF200频道PLL数字锁定自动通讯功能； 4.显示屏显示功能(显示频率、频道、静噪、电平等)； 5.每通道有音量调节功能； 6.AF输出（采用“XLR”型插座分别输出，混合输出）； 7.发射功率调节，高功率14dBm; 低功率6dBm； 8.发射机采用2节5号1.5V碱性电池； 9.动态范围：88dB; 10.最大频偏：±45KHz； 11.频率响应：120Hz-16KHz(±3dB)； 12.为保证良好的现场扩声环境要求:总谐波失真：≤1.9%；信噪比：≥61dB。 13.发射机工作时间8小时以上； 14.含1台一拖二接收机及2只领夹式话筒. | 套 | 1 |
| 18 | 无线会议话筒 | HAVSAI、SEVBAR、DSPPA | 1.波段范围（UHF）：632MHz～695MHz； 2.PLL双频道锁相环回路设计； 3.UHF200频道PLL数字锁定自动通讯功能； 4.显示屏显示功能(显示频率、频道、静噪、电平等)； 5.每通道有音量调节功能； 6.AF输出（采用“XLR”型插座分别输出，混合输出）； 7.发射功率调节，高功率14dBm; 低功率6dBm； 8.发射机采用2节5号1.5V碱性电池； 9.动态范围：88dB; 10.最大频偏：±45KHz； 11.频率响应：120Hz-16KHz(±3dB)； 12.综合信噪比：>73dB； 13.综合失真度：≤1%； 14.发射机工作时间8小时以上； 15.含1台一拖四接收机及4只台式话筒 10.为保证系统安全稳定运行需满足以下要求:总谐波失真：≤1.6%；信噪比：≥75dB。 | 套 | 2 |
| 19 | 天线放大器 | HAVSAI、SEVBAR、DSPPA | 系统参数 1.频率：U段 460-950MHz 显示方式：LED指示灯 调控开关：轻触 接口：B型母座 输出阻抗：50欧姆（SWR<=1:1.5) 增益（最大）：12dB（典型） 辐射角度:180度 整合数控可调:-6 \_ 12dB 3阶互调截取点：+45dBm（典型） 增益平坦度：+1dB，全频段 电源：+9V至12V（典型），150mA 2.分配主机参数 高频信号输入：2路BNC输入 输入端信号最大灵敏度：+32dBm 系统工作总电源： 12V3A 放大信号输出: 8路BNC输出+ 2路BNC备用级联输出 系统DC输出： 4路DC 12V/1A 输出（为接收机供电） 输出/入阻抗： 50 Ω 系统信号输入端对外供电： +8.0V DC / 200mA 3.同轴电缆参数  线材规格：发泡聚乙烯绝缘同轴电缆LMR195  阻抗：50Ω  弯曲半径：25mm  线损：≤0.24db/m(20度）  线径：6mm  材质结构：5层带编织线与屏蔽层铜芯线 备注：50米线长信号通过衰减为-5dBM，10米长内信号衰减可忽略不计。 | 套 | 1 |
| 20 | 智能电源控制器 | HAVSAI、SEVBAR、DSPPA | 1.采用16A万能插座，能兼容全部产品电源接口，支持8路时序电源； 2.采用液晶显示屏，可实时显示当前日期、时间、星期、每一通道的电能指标、通道开关状态及定时点信息等； 3.内置高精度时钟芯片，可根据日期时间设定，无需人为操作，自动联网校时功能，让设备管理更简单； 4.支持Web页面远程管理控制操作，实现远程集中控制；支持RS-232、RS-485串口控制协议，支持外部中央控制设备控制（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5.可设置定时方案，每路通道均可设置定时开关时间，以及延时开关机，支持≥15个模式场景设置； 6.支持特设欠压、超压检测及报警功能，最大输入电流60A，单路最大输出电流16A，工作电压95V-240V；（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7.支持场景调用，可保存多种情景下每路开关状态，方便快速调用； 8.支持每路设置“电流上限”、“电流下限”、开启“断电保护”功能； 9.支持≥254台设备远距离级联功能； 10.最大输入电流60A，单路最大输出电流16A； | 台 | 2 |
| 21 | 监听音响 | HAVSAI、SEVBAR、DSPPA | 1.接口输入:平衡XLR接口和不平衡RCA插口输入  2.频宽:(-10dB):70Hz-20,000Hz  3.灵敏度（1m，1W）:91dB  4.最大声压级(1m):106dB  5.频率范围:70Hz～20KHz  6.额定功率:30W  7.结构组成:6.5′低音×1(低、中频)2.5′高音×1(高频) | 对 | 1 |
| 22 | 会场监视器 | maxhub、京东方、飞利浦 | 24寸 | 台 | 1 |
| 23 | 会议摄像机 | HAVSAI、SEVBAR、DSPPA | 1.214万像素1/2.8英寸CMOS传感器；  2.支持H.265、H.264网络视频编码；  3.支持全高清1080P 60视频输出；  4.支持3G-SDI、HDMI高清视频输出；  5.20倍光学变焦，最大广角59.5°；  6.支持双码流，支持多级别视频质量配置；  7.支持1路音频输入和1路音频输出；  8.支持最大64GTF卡本地存储；  9.精密传动系统，定位精确，运行平稳；  10.支持多种协议及多种控制接口，支持菊花链组网；  11.配多功能IR遥控器；  12.内置中英文操作菜单；  13.智能曝光有效解决投影、电视等设备对拍摄人物的影响；  14.支持桌面安装、壁挂安装和吸顶安装3种安装方式；  15.性能规格：  16.图像传感器 1/2.8 英寸 逐行扫描 CMOS, 214 万像素  17.焦距 f=4.7~94.0mm  18.光圈 F1.6 – F3.5  19.光学变焦 20 倍  20.数字变焦 12 倍  21.视场角 59.5° - 2.9°  22.聚焦系统 自动、手动、一键触发、PTZ 触发  23.最低照度 0.5Lux (彩色)，0.1Lux (黑白)  24.快门速度 1/1-1/10,000 秒  25.增益 自动/手动  26.白平衡 自动、室内、室外、一键触发、手动、自动跟踪、钠灯、日光灯  27.曝光控制 自动、手动、快门优先、光圈优先、智能  28.信噪比 ≥50dB  29.数字降噪 2D/3D  30.背光补偿 支持  31.宽动态 支持  32.水平范围 -170°~+170°  33.垂直范围 -30°~+90°  34.水平转动速度 0.1°~120°/ 秒  35.垂直转动速度 0.1°~80°/秒  36.预置点数目 256 个  37.菜单 支持  38.图像翻转功能 支持  39.视频输出 1路3G-SDI 接口，1路HDMI接口  40.音频接口 1路LINE IN，1路LINE OUT  41.网络接口 10M/100M自适应以太网接口，可选配POE  42.USB接口 1路USB  43.本地存储 TF卡，最大64G  44.控制接口 1路RS-232 IN，1路RS-232 OUT，1路RS-485  45.红外信号透传输出 1路红外信号透传输出接口 | 台 | 1 |
| 21 | 音箱线材 | 国产 | 包含单股300芯音箱线、两芯带屏蔽音频线以及配套电源线 | 项 | 1 |
| 22 | 音响连接线及接插件 | 国产 | 配套 | 项 | 1 |
| 23 | 施工辅材 | 国产 | 配套 | 项 | 1 |
| 24 | 音响机柜 | 国产 | 600\*800\*42U | 只 | 2 |
| 二、显示系统 | | | | | |
| 1 | 户内全彩显示屏（含箱体） | 艾比森、洲明、雷曼 | 1. 像素间距 ：2mm； 2. LED显示屏采用SMD表贴三合一技术， 3. 屏幕尺寸：7680\*4320mm；分辨率：3840\*2160 4. 箱体尺寸：320\*480\*55 5. 箱体结构：压铸铝箱体，保证箱体拼接的平整度和密闭防尘性 7. 驱动IC：PWM高清高阶驱动芯片 8. 刷新率≥3840 Hz； 9. 对比度≥10000:1； 10. 色温：1000-12000可调； 11. 水平\垂直视角:≥170°\≥170°； 12. 白平衡亮度：≥700cd/m²； 13. 低亮高灰：100%亮度时，16bits 灰度；20%亮度时，14bits 灰度； 14. 像素中心距偏差：≤2% 15. LED像素失控率：≤1/150000； 16. 亮度均匀性：≥98% 17. 色度均匀性：在±0.002Cx，Cy之内 18. 功耗：峰值：≤320W/㎡，平均≤107W/㎡； 19. 防护等级：IP53； 20. 平整度：≤0.1mm； 21. 模组间隙：≤0.1mm； 22. 箱体电源：带PFC电源高功率因素，功率因素≥0.95； 23. 热插拔：模组，电源，控制系统支持热插拔 24. 支持软、硬件调节亮暗线功能：暗线修复、隐亮消除 25. 逐点校正及数据存储：具有模块级亮度、色度校正功能，校正数据可保存及回读； 26. 维护方式：模组，电源，接收卡支持前拆前维护和后拆后维护； 27. PCB设计：焊盘采用沉金工艺处理，充分保证单模块安装的稳定性和抗氧化性。 28. 静音设计：全金属自然散热，无风扇，无孔，防尘静音设计； 29. 盐雾级别：符合盐雾 10 级要求； 30. PCB阻燃（防火）：PCB 的阻燃等级应达到 V-0 级； 31.具有视频降噪、运动补偿、色彩变换等图像处理功能；具有亮度、对比度、色度调节、视觉修正等图像调整功能；LED图像无失真现象，LED图像显示画面无重影和拖影现象，无几何失真和非线性失真；LED显示屏的显示画面无几何畸变、扭曲、比例失调情况，无亮度、色温非线性失真；支持LED显示屏系统级联板卡自适应功能，支持抑制摩尔纹功能，减轻摩尔纹视觉主观效果80%。（提供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单位出具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平方 | 33.18 |
| 2 | 视频处理器系统 | 诺瓦、卡莱特、雷曼 | 1. 拥有完备的视频输入接口，1 路 HDMI 2.0，4 路 DVI，1 路 3G-SDI。 2. 多输出，大带载，支持 16 路网口和 4 路光纤输出，带载高达 1040万像素。 3. 支持 HDR 输出，能够极大地增强显示屏的画质，使画面色彩更加真实生动，细节更加清晰。 4. 支持个性化的画质缩放，支持三种画面缩放模式，包括点对点模式、全屏缩放、自定义缩放。 5. 多窗口显示，支持 5 窗口任意布局。 6. 支持预监输出画面，将预监内容通过 HDMI 发送到显示器显示。 7. 支持智能控制软件进行操作控制。 8. 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技术，校正过程快速高效，支持直接现场校正； 9. 支持场景预设，最多可创建 10 个用户场景作为模板保存，可直接调用，方便使用。 10. 支持 EDID 管理，支持用户自定义 EDID 和预设 EDID。 11. 设备可一键开启或关闭对应图层显示，提供更灵活的操作手段，增强产品实用性能。 12. 通过面板数字按键，可快速准确定义窗口大小位置等坐标信息，增强产品实用性能。 13. 产品本身集成视频处理器与发送卡于一体。 | 台 | 1 |
| 3 | LED视频智能管控机 | 艾比森、威昌、盛鑫 | 1.系统支持敏感词库管理功能，通过维护敏感词库，以适应不同的检测任务。支持敏感词在线测试功能，支持敏感词动态更新生效，支持正则匹配式的敏感词，支持敏感词有效时间范围设置。支持汉字转化管理。  2.系统支持同步屏和异步屏管理，支持异步屏品牌拓展。支持异步屏一键唤醒和一键休眠操作。（提供系统截图证明）  3.审核记录管理，支持审核记录回溯，支持查看审查图片、审核结果、审核时间和审核结果详情等。支持审核记录最大保存时间设置。（提供系统截图证明）  4.检测任务管理，支持任务的启动、停止控制，支持任务唤醒和休眠操作，支持最大任务数量配置。（提供系统截图证明）  5.审核关键字管理，支持图片检测自定义分类维护，支持设置置信度阈值，支持关键字开启、关闭操作。（提供系统截图证明）  6.LED屏信号延时输出功能，支持LED同步屏一键唤醒和一键休眠操作，支持同步屏信号输出延时时间配置。  7.前置面板配置有液晶屏可显示当前检测状态、配置有开始检测 、停止检测 、直通输出 、一键黑屏等快捷按键（提供实物照片证明） | 台 | 1 |
| 4 | 配电柜 | 国产 | 20KW，支持远程上电，延时供电延时断电，具有各种短路、断路、熔断、过载等保护功能。配定时开关大屏。 | 台 | 1 |
| 5 | 配套钢结构及装饰包边 | 国产 | 配套 | 平方 | 33.18 |
| 6 | 屏体安装调试 | 国产 | 配套 | 平方 | 33.18 |
| 7 | 两侧显示屏 | maxhub、京东方、飞利浦 | 1.超薄窄边框设计，整机屏占比≥92%以上，整机最薄处≤25mm（提供第三方认证机构测试报告）  2.整机采用Android 11.0系统，内置CPU性能≥四核A55，内置GPU性能≥双核Mali G52，RAM≥4G，ROM≥32G  3.要求整机屏幕采用75英寸VA液晶屏，显示比例16:9，屏幕分辨率≥3840\*2160，屏亮度≥300cd/㎡，对比度≥4000:1  4.支持通过系统设置开机显示的信号源，包含但不限于：Android、HDMI 1、HDMI 2 | 台 | 2 |
| 8 | 高清矩阵 | HAVSAI、Teching、DSPPA | 全数字零压缩数字切换 支持8路HDMI和3.5mm音频立体声信号输入，可由菜单设置为内嵌音频，还外外嵌音频 支持8路HDMI和3.5mm音频立体声信号输出 传输解析度3840\*2160@30Hz UHD超高清数字化像素 模块化设计，一体式结构。可根据实际情况自由组合，节省成本 支持手机WIFI控制矩阵，有路由器或没有路由器二种工作模式任选择 网络控制端口，客户端控制软件，方便远程控制，实时显示输入输出状态； RS-232串口控制, 支持串口环通输出到大屏 具有掉电记忆功能 前面板LCD状态显示报告 便捷的前面板存取操作，可预存多组切换模式 掉电现场保护功能 视频输入端口具有时钟/数据恢复和重组 能实时监视各输入通道输入状态 可选双电源冗余配置，确保电源的稳定可靠 HDMI输入输出端口支持HDCP协议 支持图像无缝快速切换  支持各种拼接盒进行图像拼接 支持无信号显示蓝屏，显示无信号OSD字符 支持声音通道和图像通道同时切换 支持场影自动轮巡切换 支持程序切换，同步切换，群组切换三种自动切换模式 支持输入输出端口映射功能，端口坏了，可以做弥补，不需要机器全部拆下换回，省时省力 支持串口功能自已检测，可以判断是否是串口的问题 支持机器内温度检测 支持网络静态IP地址和动态IP地址设置 风扇散热模块可拆卸，可更换 | 台 | 1 |
| 9 | 辅材及线管 | 国产 | 配套 | 项 | 1 |
| 三、会议灯光系统 | | | | | |
| 1 | 超高清4K视频会议室LED顶光灯140W | 珠江、彩熠、珂玛 | 功率：≥140W 显色指数：Ra≥97，R9≥90，TLCI≥95 色温：3200K/4000K/5600K/3200K-5600K连续可调(±150K)共4种色温可选 照度：4856LUX/1M，1269LUX/2M，611LUX/3M，367LUX/4M，255LUX/5M，182LUX/6M 电压：AC100-240V 50/60Hz 灯珠数量： ≥1200颗高亮贴片LED 光束角度：≥120° CQS：≥95 TM-30-15：（保真度指数Rf95，色域指数Rg102） 刷新频率：16KHZ，高清拍摄无闪烁，可达10000级无抖动线性调光 光效：≥63lm/W 光通量：≥8820lm 眩光UGR：统一眩光值UGR＜16 色容差SDCM：SDCM≤3 通道数量：单色温1个通道，双色温2个通道 RDM功能：具备RDM功能 调光方式：0%至100%无级调节 控制面板：数码显示管显示，按键调节地址码和亮度+旋钮调光 控制方式：DMX512(1990版)信号控制或中控485控制协议，共2种可选 信号链接：三芯卡侬头，输入/输出手拉手链接（接线：3：正,2：负,1：屏蔽） 电源链接：三芯自锁电源插头，输入/输出手拉手链接 冷却系统：自然风，无风机，电源驱动外置散热 光学处理：进口柔光扩散板，透光率≥80% 柔光扩散板厚度：≥2mm 柔光扩散板耐温：≥120℃ 使用寿命：≥50000小时 | 台 | 10 |
| 2 | 防黑脸视频会议室LED电动翻转超高清面光灯140W | 珠江、彩熠、珂玛 | 功率：≥140W 显色指数：Ra≥97，R9≥90，TLCI≥95 色温：3200K/4000K/5600K/3200K-5600K连续可调(±150K)共4种色温可选 输入电压：AC100-240V 50/60Hz 灯珠数量：≥1200颗高亮贴片LED 光束角度：120° CQS：≥96 TM-30-15：（保真度指数Rf95，色域指数Rg102） 刷新频率：16KHZ，高清拍摄无闪烁，可达10000级无抖动线性调光 光效：≥63lm/W 光通量：≥8820lm 眩光UGR：统一眩光值UGR＜16 色容差SDCM：SDCM≤3 通道数量：单色温2个通道，可调色温3个通道 RDM功能：具备RDM功能 调光功能：0%至100%无级线性调节 翻转角度：最小0°-最大65°，任意角度停留 控制方式：DMX512(1990版)信号控制，中控485控制协议 操作：数码显示管调节地址码 信号链接：三芯信号卡侬头输入/输出手拉手（接线：3正2负1屏蔽） 电源链接：三芯自锁电源插头输入/输出手拉手链接 电机噪音：静音，≤10db 电机转速：15转/分钟 冷却系统：自然风冷外置散热 光学处理：进口柔光扩散板，透光率≥80% 柔光扩散板厚度：2mm 柔光扩散板耐温：≥120℃ 使用寿命：≥50000小时 照度：4874LUX/1M，1503LUX/2M，734LUX/3M，444LUX/4M，296LUX/5M，212LUX/6M | 台 | 8 |
| 3 | 便携无线DMX512调光控制台24路 | 珠江、彩熠、珂玛 | 通道数：24通道/主调光推杆可以分别或是同时调节1－24 通道数，推杆1－8可以当调光推杆用或是控制所连接灯的光亮度 电源输入：DC9V电源适配器/可充锂电池，2种供电方式 内置电池：可持续工作10个小时 控制方式：无线2.4G DMX512接收和标准DMX三芯插座，2种控制方式 通信距离：300 米（可视距离）空旷场地 断电自动记忆各推杆参数 LED 电源指示灯显示内置电池余量 | 台 | 1 |
| 4 | 2.4G无线DMX512收发器 | 珠江、彩熠、珂玛 | 输入电压：9VDC/ 500mA 三基色LED显示 126 个频段自动跳频，自动选择无干扰频段，保障通讯的可靠性 7 组 ID 编码可设置，用户可在一个地方使用独立的7 组无线网络而互不干扰 连接方式： 三芯DMX卡侬插头 通信距离：300 米（可视距离）空旷场地 工作频段：2.4G ISM,126 个频段. 接收灵敏度：-106dBm | 台 | 1 |
| 5 | 电源线 | 国产 | RVV3\*2.5 | 米 | 200 |
| 四、会议中控系统 | | | | | |
| 1 | 中控主机 | HAVSAI、SEVBAR、DSPPA | 1.采用可编程控制平台，中英文可编程界面； 2.全面支持远程网络控制，支持控制TCP/UDP协议设备，支持Android 、IOS、Web、PC控制端与受控设备同步； 3.功能卡插卡式架构，既可插在主机，任意搭配，也可分布式放置，通过48V PoE交换或12V电源适配器供电，网络化交换数据； 4.可选配板卡包括.弱电继电器卡、IR红外控制卡、IO 控制卡、串行通信控制卡、串行通信扩展卡、NET总线卡、Zigbee控制卡、RF控制卡、LoRa控制卡、音频矩阵卡、北斗校时模块； 5.自带节目播放器，可播放MP3、WAV、WMA、FLAC、APE、 AAC、M4R、，M4A、 OGG、WV格式音乐； 6.可编200个定时点，定时操控节目及受控设备； 7.内置智能红外学习模块，无需配置专业学习器； 8.支持红外学习功能； 9.支持语音识别，远程控制设备； 10.4.3寸触摸屏； 11.主机内置1GB DDR RAM，8GB EMMC FLASH； 12.1个100Mpbs网络接口，2个100Mpbs且带+48V输出网络接口； 13.宽电压电源（110V-240V），适合任何地区； 14-1.具有8路弱电继电器控制接口； 14-2.常开型独立继电器，可承受1A 输出； 14-3.接口类型：凤凰端子3.81-8P×2； 14-4.输出信号: 短路信号； 14-5.触点额定电压/功率.DC5V/1A； 15-1.具有8路红外输出接口； 15-2.接口类型：凤凰端子3.81-8P×2； 15-3.射辐射强度: 40 mW/sr； 15-4.IR发射电流：IF=20mA； 16-1.四组RS232/422/485串行端口； 16-2.输出数据的波特率和校验方式可设定； 16-3.接口：DB9（公） × 2 ； 16-4.通讯协议：RS232/422/485 ； 17-1.四组RS232/422/485串行端口； 17-2.输出数据的波特率和校验方式可设定； 17-3.接口：凤凰端子3.81-7P×2 ； 17-4.通讯协议：RS232/422/485 ； | 台 | 1 |
| 2 | 10寸无线彩色触摸屏 | XIAOMI、HUAWEI、DSPPA | 1.采用4核ARM处理器，Quad-core/Octa- core ARM Cortex-A7 1.3GHz； 2.≥10.1寸TFT-LCD显示器，1280\*720分辨率； 3.系统运行内存≥1G，FLASH:≥4G； 4.通讯方式：WIFI:支持802.11a/b/g/h，2.4G； 5.充电方式：支持QC2.0、QC3.0快速充电； 6.内置可充电锂电池，电池容量支持快速充电； 7.电池容量 ≥29600mA/H； 8.充电接口：Tpye-C； 9.电容触摸屏； | 台 | 1 |
| 3 | 中控强力电源控制器 | HAVSAI、SEVBAR、DSPPA | 1.中控强力电源控制器主要是搭配各种中控使用，进行对各种设备电源的管理，起到保护设备的作用。 2.在机器的正前方，有8个按键开关，紧急情况下可以手动控制继电器的开关，比如在中控出现故障时可以使用这一功能，很好的保护其他的设备。 3.在机器的内部有8个IO接口，在没有中控的情况下也能使用，用途更广。 4.广泛兼容目前市面上的中控网络协议。 5.ID选择：旋转的ID切换设置网络ID身份代码。 6.每路继电器都有三连接点的接线柱，具有常开与常闭（可选）的功能。 7.载入容量：单路功率≥20A。 8.电源：DC24V网络供电。 9.通过独立的网络协议（选配），前面板按键和IO控制，网络协议包括RS485和RS232（其中 RS485 和 RS232 两个只能选一个）。 | 台 | 1 |
| 五、报告厅会议椅 | | | | | |
| 1 | 礼堂椅 | 国产 | 椅高：1050±5mm,坐高440±10mm，背到扶手660±10mm，背到座800±10mm，背到写字板860±10mm，扶手高640±10mm，座深520±10mm，中心距560±5mm,建议排距为900mm-1000mm。 扶手脚架：采用优质铝合金材质，经模具压铸成型，表面喷专用金属漆并经高温烤锔。铝合金脚框造型新颖特别。脚框总高595 mm\*60mm。 安装方式：椅站脚与地面接触采用固定结构，尺寸：宽60mm，长410mm,孔距370mm，用 M8膨胀螺丝+M12 膨胀胶固定于地面，表面卡扣式 PP 胶盖嵌入，起到防尘美观作用。 背外板采用优质多层旋切木皮经模具热压成型、经仿形打磨工序、面压实木皮做多层油漆饰面，背外板760\*520\*16mm。 座外板采用优质多层旋切木皮经模具热压成型、经仿形打磨工序、面压实木皮做多层油漆饰面，座外板455\*415\*12mm，外板具有110个吸音孔和排气孔，从而有效降低室内噪音。 扶手面：采用优质铝合金材质，经模具压铸成型，表面喷专用金属漆并经高温烤锔的扶手臂与采用进口橡胶木精制而成，饰面为多种颜色选择的油漆面的实木扶手组合而成。扶手臂尺寸370 mm \*60 mm \*60 mm，实木扶手尺寸250 mm \*60 mm \*20 mm。 背包内背海绵采用高密度PU冷发泡定型棉海绵尺寸为：740\*445\*140mm（±5），.座包内座海绵采用高密度PU冷发泡定型棉海绵尺寸为：470\*450\*150mm（±5）. 椅饰面：采用优质环保软质麻绒面料，针车成型，渗透力强,吸声效果好，甲醛含量≤0.012mg/kg,耐干摩擦色牢度≥4 级，起球≥3.5 级，耐酸碱汗渍色牢度≥4 级，撕破强力≥25N，断裂强力≥300N,可根据客户需求确定颜色。 写字板：采用铝合金旋转机构加PP多元素复合材料注塑面板组合而成。写字板收藏于脚架前内侧，美观方便。写字板尺寸：300\*260\*15mm 扶手架侧面的挡板呈三角形造型，采用外扣式工艺，挡板材质为采用厚3mm的优质密度板，加附毛麻面料和5 mm海绵，美观大方。 坐垫机构：采用两侧受力结构，使座包在外力作用与背相碰撞时受力点不在海绵上，而在座包两侧的角码上，从而更加耐用、牢固、更舒适。座包采用单弹簧加阻尼器回位，无噪音，使得回复主程协调一致，永久无故障使用。 | 把 | 280 |

**提示：柴油动力源低排放要求**

根据《绍兴市柴油动力移动源排气污染防治办法》，采购需求中涉及以柴油作为动力来源的重型柴油车、船舶和非道路移动机械，则需要求该动力源（发动机、发电机等）应当符合国家低排放要求并已向生态环境部门申领绿色编码。

## 二、商务要求

**★2.1供货期**

接到采购人通知后，15天内完成供货及安装调试。

**2.2安装调试：**

中标人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费用由中标人承担，请考虑到本次投标报价中。

**★2.3质保期**

2.3.1本次采购质保期为 2 年。

**2.4技术培训**

中标人需负责对采购人的技术人员进行培训。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详细的培训计划，包括培训内容、培训时间、培训费用等。技术培训费用应包含在投标总价。

**★2.5付款方式**

按《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浙财采监〔2022〕3号）等文件要求执行，具体付款方式由双方协商后在合同中明确。）

**2.6售后服务**

中标人需提供专门的售后服务电话，中标人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1 小时内做出响应， 2 小时内派人赴现场处理问题。 24 小时内无法修复的，中标人需提供无偿提供备机或备用零件供采购人使用。

**2.7数量调整**

招标人保留在签约时微调部分方案及定购设备数量和服务的权力，投标人应对系统方案中设备和服务明细报价，按投标单价不变的前提下进行调整，双方不得拒绝。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10%且不高于分散采购限额标准。

如遇本次招标没有涉及的设备或服务时，由中标人提供申请，招标人确认后实施。

**2.8验收**

验收按国家有关规范标准（国家无验收规范标准的按双方合同规定的要求）进行。

采购人保留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或相关技术专家参与验收的权利。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

**（合同按采购文件及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内容制定，以下仅为部分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

确认书号：

甲方（采购人）：

乙方（供应商）：

甲、乙双方根据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关于项目编号为 的（标项及名称）项目的政府采购交易结果，签署本合同。

**一、项目内容及合同价格**

金额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技术需求 | 数量 | 单价 | 总价 |
|  | 详见项目对应招投标文件 |  |  |  |
| 合 计 | |  |  | |
| 合同总价大写： 小写：￥ | | | | |

注：1.项目具体技术需求详见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以及询标记录。

　2.以上合同总价包含项目达到预期使用效果所需的一切费用。

**二、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项目的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三、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四、产权担保**

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五、转包或分包**

不允许转包。

允许分包部分 。

如乙方将项目转包或将不允许分包部分进行了分包，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没收履约保证金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质保期和履约保证金**

1.质保期 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日起计）

2.履约保证金 元。[履约保证金交至采购人处，在合同约定交货并验收合格后（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七、项目工期及实施地点**

1.交货期：

2.实施地点：

**八、货款支付**

付款方式：

**九、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要求**

本次项目采购所涉及的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建议按《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文件要求执行。

**十、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一、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详见采购文件（签订时需细化）。

**十二、调试和验收**

详见采购文件（签订时需细化）。

**十三、货物包装**

详见采购文件（签订时需细化）。

**十四、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验收项目的，甲方向乙方偿付拒收合同总价的百分之五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合同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3.乙方逾期交付项目的，乙方应按逾期交付项目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合同款项中扣除。逾期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不能交付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交付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乙方所交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技术参数、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及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收该货物，乙方愿意更换货物但逾期交货的，按乙方逾期交货处理。乙方拒绝更换货物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5.解除合同应向财政备案。

**十五、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六、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所在地法院起诉。

**十七、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后，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采购文件、投标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本合同一式五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采购代理机构一份。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地址：

开户行：

开户账号：

法定（授权）代表人：

签名日期： 年 月 日

# 第五章 评标办法及标准

**特别条款：**

**A.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审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采购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B.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投标人中作为核心产品（由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确定，并在采购文件中载明）品牌均相同的，视为提供的是同品牌的产品；按前款规定处理。**

**1、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投标报价低者为中标候选人。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代表开标现场随机抽签确定。

**2.评分标准：**总分100分，其中商务技术分50 分，价格分50 分。下述所列为评分依据，分值如下（计算分值时，按其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2位）。

**01标商务技术分：**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项目 | 评分细则 | 分值 |
| 商务资信 | 企业业绩 | 投标人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之日为准）以来具有同类项目供货业绩，每个业绩得1分，最高得3分。  注：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提供或提供不符的不得分。 | 3分 |
| 认证证书 | 投标人具有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书（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书（ISO14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GB/T28001或OHSAS18001或ISO45001）的，每项得1分，最高得3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并提供国家认证认可查询平台（http://cx.cnca.cn/CertECloud/result/skipResultList）网上查询截图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未在有效期限内不得分。 | 3分 |
| 技术 | 产品技术要求 | 基本技术参数配置及性能、功能要求等，完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配置要求的得20分。技术指标负偏离的，每项扣1分,扣完为止。  注：涉及到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内容，需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不提供视为不响应。 | 20分 |
| 实施方案 | 系统设计方案：提供功能规划设计图方案或实施设计方案，方案完善详细且针对性比较强的的可得2.1-3.0分，方案一般、基本可行的可得1.1-2.0分，方案比较简略、不详细、不严谨的可得0.1-1.0分，不提供不得分。 | 6分 |
|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组织架构、进度计划、人员安排、保障措施、配合措施、测试方案、验收方案、应急预案等方面打分,方案完善详细且针对性比较强的的可得2.1-3.0分，方案一般、基本可行的可得1.1-2.0分，方案比较简略、不详细、不严谨的可得0.1-1.0分，不提供不得分。 |
| 实施团队 | 实施项目经理具有高级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得2分。  实施人员具有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颁发）的每人得0.5分，最高得1分。  售后服务人员具有CISAW安全运维专业级人员的每人得0.5分，最高得1分。  注：提供相关人员证书及本单位的社保证明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4分 |
| 售后服务 | （1）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对服务承诺的保障机制，培训计划及方案，售后服务技术和维护能力，升级服务，对故障的响应，解决问题的方案，维护人员和服务机构的设立情况，对其服务承诺的可行性、可靠性，能否提供售后服务云平台给招标单位使用等几个方面进行综合比较打分。方案完善详细且针对性比较强的的可得2.1-3.0分，方案一般、基本可行的可得1.1-2.0分，方案比较简略、不详细、不严谨的可得0.1-1.0分，不提供不得分。  （2）根据投标人能提供售后服务云平台给采购人使用且满足以下功能的得3分，不能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或截图证明不符合要求的视为无法提供）  功能要求：  1.采购人可通过手机微信自助扫描设备二维码进行故障报单得得1分（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  2.采购人可通过微信小程序查看跟踪报修的具体服务进度的得1分（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  3.采购人可通过售后服务云平台后台查看某一个阶段的设备故障维修情况，可通过图表直观显示设备故障率、维修及时率、服务质量不良率，以此来评价售后服务质量的得1分（提供软件功能截图证明） | 6分 |
|  | 演示 | 投标人将会议中控系统的演示视频通过录制视频以U盘存储形式密封提交，且应当确保U盘能够打开运行并正式使用，未提供或无法打开，该项得0分，最高得8分。  中控主机功能演示:  1.自带≥4.3寸液晶显示触摸屏，可显示时间，播放器状态，查看定时，音乐，具有≥1个USB接口，≥2路线路音频输出接口，≥1张网络模块内置≥3个RJ45网络接口，≥1张弱继电器模块卡内置≥8组接口，≥1张IR 红外控制模块卡内置≥8组接口，≥2张串行通信控制模块卡内置≥4组串口，≥2张串行通信扩展模块卡内置≥4组凤凰插口，各功能模块卡配合拓展盒子可分布式放置通过网络与主机连接工作（完全满足给5分，全部不能满足或者部分不满足不得分） 2.内置播放器，可支持WMA/ACC/APE/MP3/FLAC/M4A/M4R/OGG/WAV/WV等无损格式的节目播放（完全满足给1分，全部不能满足或者部分不满足不得分） 3.具有查看定时点功能，可查看定时点名称、时间、周期、命令类型、歌曲播放模式、歌曲数量和歌曲名称（完全满足给2分，全部不能满足或者部分不满足不得分） | 8 |

**注：所有证书都应在有效期内，逾期不得分。**

**01标价格分：**

2.2.1评标基准价：即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2.2.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0

即：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50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附件

投标文件制作请按照本采购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三部分“投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有关格式附件如下：

**附件1：资格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资

格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 期：

**附件2：资格文件目录**

目 录

1.投标声明函 …………………………………………………………………（页码）

2.联合体协议书（如有）……………………………………………………（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如有）………………………………………………………（页码）

4.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页码）

5.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页码）

6.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6.1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页码）

6.2特定资格条件的有关证明材料（如有）………………………………（页码）

**注：以上文件按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制作，投标供应商根据内容做好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的关联点设置。**

**附件3：投标声明函**

致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名称） ：

我方 （填写投标人全称；联合体投标的写全部联合体成员） 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填写招标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的投标，为此，我方就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同意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

2.若我方中标，承诺按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和合同的规定履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我方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我方投标文件中填列的技术参数、配置、服务、数量等相关内容都是真实、准确的。保证在本次项目中所提供的资料全部真实和合法。同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且合法的任何数据或资料。

5.我方保证所供货物质量符合国家强制性规范和标准，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

6.我方承诺具备良好的财务制度并且没有税收缴纳、社会保障等方面的失信记录。

7.我方对所投产品、方案、技术、服务等拥有合法的占有和处置权，并对涉及项目的所有内容可能侵权行为指控负责，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我方为执行本项目合同而提供的技术资料等归采购人所有。

8.我方承诺若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愿接受依法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投标人(盖章)：　　　　　　　　　　　　　　　　　　　　日期：

**附件4：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联合体协议书**

甲方：

乙方：

（如果有的话，可按甲、乙、丙、丁…序列增加）

各方经协商，就响应 （填写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组织实施的 （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为 的招标活动联合进行投标之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1. 各方一致决定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
2. 以 （填写联合体牵头人名称） 为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包括但不仅限于投标、配合处理质疑投诉等一切和采购活动相关的事宜。

三、联合体各方对投标响应文件及开标过程中的各种书面承诺、澄清等均予以认可，对联合投标各方均产生约束力。

四、如果中标，联合投标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共同履行对采购人所负有的全部义务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五、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标项（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均被视为无效投标。

六、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的货物和服务为：

甲方：… 乙方：…

…

七、联合体各方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承担的合同比例分别为：

甲方：… 乙方：…

…

八、本协议签约各方各持一份，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  |
| --- | --- |
| 甲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乙方单位： （公章）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

**附件5：分包意向协议（如有）**

**分包意向协议**

（填写投标供应商名称 ）若成为（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填写投标供应商名称 ）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 ）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填写投标供应商名称 ）负责签署投标文件，其所有承诺均认为代表了（填写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 ）意愿。

一、分包内容在采购文件分包要求的范围内，并符合相关法律规定等

二、分包标的及合同占比

（填写投标供应商名称 ）将 工作内容1 分包给（填写分包供应商1名称 ），（填写分包供应商1名称 ）具备承担该工作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再次分包，分包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

（填写投标供应商名称 ）将 工作内容2 分包给（填写分包供应商2名称 ），（填写分包供应商2名称 ）具备承担该工作内容的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再次分包，分包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

……

以上所有分包合同份额合计占到合同总金额的 %

三、特别约定

本协议为意向协议，正式协议待中标（成交）后签署，正式协议不再对分包标的和合同占比进行调整。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分包供应商1名称（盖公章）：

分包供应商2名称（盖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填写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名称）：

我 （姓名） 系 （投标人或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 为授权代表，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名称及编号） 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我方对授权代表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认可并承担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授权代表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全称（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友情提示：1、请仔细核对身份证号码，若填写错误，作无效投标处理。**

**2、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附件7：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

制作说明：

1. 提供身份证原件正反两面的彩色图片，内容清晰可辨，加盖单位CA签章，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2. 联合体投标的，提供联合体牵头人的法定代表人及其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个体工商户参与投标的提供经营者本人的身份证。

**附件8：商务和技术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商

务

和

技

术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期：

**附件9：商务和技术文件目录**

目 录

1.项目明细清单………………………………………………………………（页码）

2.技术响应表…………………………………………………………………（页码）

3.商务响应表…………………………………………………………………（页码）

4.项目实施方案………………………………………………………………（页码）

5.项目实施人员清单…………………………………………………………（页码）

6.消耗品、维修零配件及其价格清单（如有）……………………………（页码）

7.类似业绩一览表（附业绩证明材料）（如有）……………………………（页码）

8.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如有）………………………………（页码）

9.优惠条件及其他额外承诺…………………………………………………（页码）

10.评分细则中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页码）

11.其他商务技术（资信）文件或说明………………………………………（页码）

注：以上文件投标供应商可以在本采购文件提供的格式范本基础上适当微调，使得内容更加完备。制作加密电子投标文件时做好关联点设置。

**附件10：项目明细清单**

**项目明细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货物部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品牌 | 规格  型号 | 单位及  数量 | 性能及指标 | 产地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服务部分（如有）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服务人员  数量 | 服务时间 |
| 1 |  |  |  |
| 2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上表不适合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可在确保内容完整的情况下，对上表进行细化。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1：技术响应表**

**技 术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货物部分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采购文件  要求 | 投标文件  响应 | 偏离  情况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 服务部分（如有） | | | | |
| 序号 | 服务名称 | 采购文件  要求 | 投标文件  响应 | 偏离  情况 |
| 1 |  |  |  |  |
| 2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2：商务响应表**

**商 务 响 应 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类别 | 采购文件要求 | 投标文件响应 | 偏离情况 |
| 供货期及供货地点 |  |  |  |
| 质保期 |  |  |  |
| 技术培训 |  |  |  |
| 售后服务 |  |  |  |
| 付款方式 |  |  |  |
| … |  |  |  |

注：1、投标人应对照采购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响应情况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若正偏离的，需详细说明或提供证明材料。

2、“类别”一栏按采购文件第三章中商务要求的分类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3：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项目实施人员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姓名 | 职务 | 专业技术  资格 | 本项目工作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4：消耗品、维修零配件及其价格清单（如有）**

**消耗品、维修零配件及其价格清单**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制造商  名称 | 单价  市场价 | 单价报价 | 对应的投标设备名称 |
| 1. |  |  |  |  |  |
| 2.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 |  |  |  |  |  |

注：以上为主要消耗品及易损配件的报价，采购人据此在采购合同中约定相关价格。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5：类似业绩一览表（如有）**

**类似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全称（公章）：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人名称 | 项目名称 | 合同  金额 | 采购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验收报告  （有/无）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备注：

1. 请在此表后附上类似业绩的合同、验收报告原件扫描件或彩色图片（如有）。
2. 供应商所投核心产品中有被省级及省级以上主管部门认定为“首台套产品”或“制造精品”的，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该供应商的业绩分为满分。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16（如有）：**

**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首台套或制造精品产品 | 核心产品  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
|  |  |  | |
|  |  |  | |
| 节能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节能认证  证书编号 |
|  |  |  |  |
|  |  |  |  |
| 环境标  志产品 | 产品名称 | 品牌型号 | 制造商 | 环境标志认  证证书编号 |
|  |  |  |  |
|  |  |  |  |

备注：1、本表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制造商应与《开标一览表》、《项目明细清单》中的相应产品一致。

2、享受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的需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具体详见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二部分“采购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特别提示：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采购文件“政府采购政策性规定”中关于无效投标的内容。**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名：

日 期：

**附件17：报价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标项：

报

价

文

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地 址：

日 期：

**附件18：报价文件目录**

目 录

1.开标一览表 …………………………………………………………………（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页码）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页码）

4.关于报价的其他说明（如有，自拟）……………………………………（页码）

**附件19：（如有）**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采购人名称） 的 （项目名称） 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 （标的名称） ，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 行业 ；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 ，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规模划分按《工信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本函与中标（成交）公告同时发布，接受社会监督。**
3. **“标的名称”、“所属行业”按前附表所列填写，有实质性偏离的将不予享受价格扣除。**
4. **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自拟），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

**附件20：（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请填写采购人名称） 的 （请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中标人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附件21：**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地址：

项目编号： 标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或其他服务报价项** | **品牌** | **制造商** | **规格型号** | **单价** | **数量** | **金额**  **（人民币元）** |
| **1**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 | | **大写：** | | | | | |
| **小写：** | | | | | |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2.报价低于项目预算50%的，应当在报价文件中详细阐述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的具体原因，否则有可能会被认为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并作无效投标处理。**

3.有关本项目的招投标及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投标报价。

**4、特别提示：采购机构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中标人的《开标一览表》，接受社会监督。**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第七章 询问、质疑及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第658号令）、《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财库〔2007〕1号)和《浙江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处理办法》（浙财采监[2012]18号）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政府采购供应商可以依法提出询问、质疑和投诉。

## 一、供应商询问

1.1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需要解释的，在政采云系统内可以向采购机构提出在线询问（加盖单位CA章），采购机构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1.2采购机构一般通过与询问相同的形式答复。

## 二、供应商质疑

**2.1质疑有效期：**

供应商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的数据电文形式，在政采云系统内向采购机构提出在线质疑：

（1）采购公告中的资格条件、获取采购文件时间设定等不符合有关规定，致使供应商不能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质疑期限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计算。

（2）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采购文件之日或者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但采购文件在招标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后获得的，应当自招标公告截止之日起计算，且应当在采购响应截止时间之前提出。

（3）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包括公示、预公告、结果更正公告等）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5）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供新的事实或证据的除外。

**2.2质疑主体的有效性：**

2.2.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2.2.2质疑人应当与质疑事项须存在利害关系,不得提出“自杀式质疑”。

**2.3质疑的答复**

采购机构将在收到供应商的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采购机构视情以变更公告等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2.4质疑的撤回**

供应商可以通过政采云系统撤回已经被受理的质疑书。

## 三、供应商投诉

**3.1投诉有效期**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监督部门提起投诉。

**特别提醒：质疑是投诉的前置程序，供应商必须先质疑后投诉。**

**3.2投诉内容**

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投诉书需包括以下内容：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法律依据；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质疑函范本**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邮箱：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标项：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请求1：

请求2：

……

**本公司承诺接受数据电文形式的质疑答复，视为书面答复。**

**（需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的授权委托书，以委托授权代表提出质疑，格式自拟）**

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投标人签章：

日期：